

内部资料

广西卫生健康工作

(第 14 期)

体制改革工作专刊 (第 9 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 8 月 8 日

建机制 强管理 大化县深入推进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明显

大化县是广西 4 个极度贫困县之一。近年来，为助推健康扶贫工作，以扩大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为切入点，坚持政府主导，加强统筹协调，扎实稳步推进医改工作，县级公立医院已基本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机制。

一、主要措施

做到“六强化”。一是强化管理机构。成立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县长为主任，常务副县长和分管副县长为副主任，成员由发展改革、卫生健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审计、药监、物价等部门组成，适时开会研究推进县级公立医院

综合改革工作系列方案及配套文件，着力解决人、财、物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二是强化责任到位。**县委、县政府将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列入全县年度绩效考核重要内容，与各县级公立医院、各相关单位签定责任状，严格落实综合改革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三是强化财政保障。**县财政对县级公立医院实行药品零差价销售后每年补助 42 万元，对增加聘用的技术人员基本工资和“五险一金”县财政补助 55%，仅此两项县财政每年增加财政预算支出 1250 万元。同时，县政府出台文件细化落实县级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大型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和政策性亏损补贴、承担的公共卫生任务等专项补助，并按照国家 and 自治区统一部署，逐步偿还和化解县级公立医院合理合规的长期债务；**四是强化医院内部管理。**2018 年县级公立医院开展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制定医院管理章程，进一步明确医院运行、管理和决策等机制，强化了医院内部管理规范；**五是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应用。**将县级公立医院年度综合绩效考核结果与财政补助、增量绩效工资及院长奖金发放等挂钩；**六是强化分配制度规范。**县公立医院绩效工资总量控制在医疗业务总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的 80% 以内，绩效工资分配方案由医院自行制定，经职代会讨论通过后报县卫生健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备案，职工个人绩效工资与医技水平、质量、数量、成本控制、医德医风及病人满意度挂钩，最大限度调动职工积极性。

二、主要成效

通过健全机制，强化管理，大化县县级公立医院医疗费用

增长幅度、药占比、卫生材料占比、医疗收入比重等 15 个综合改革评价指标均得到较好落实,取得了政府群众医务人员三方满意的效果。一是**群众医药费负担降低**。2018 年县级公立医院人均门诊医药费和住院费分别为 151.19 元、4043.18 元,分别比 2017 年(157.56 元、4498.74 元)下降 4.21%、11.27%;二是**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根据第三方调查结果显示,2018 年大化县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为 95.6%,比 2017 年(89.3%)提高 7.1%;三是**医务人员待遇提高**。2018 年县级公立医院职工月人均工资为 9692.36 元,比 2017 年增长 12.32%。

主送:各市、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局),委机关、中医药局机关各处(室、局),区直各医疗卫生单位。

分送:委领导。

抄送:国家卫生健康委,自治区党委改革办、自治区党委改革办社会体制改革专项小组、自治区党委编办,自治区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医保局、药监局。

责任编辑:张玉军

联系电话:0771—2842361